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九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举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锦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讨论，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对外投资的议案》

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珠海保税区嘉德物流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保税区中富聚酯啤酒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富聚酯”）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珠海保税区嘉德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德物流”），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公司以位于珠海保税区 1 号地的土地及建筑物作价出资 8000 万元，持有嘉德物流 80%股权，为嘉德物流控股股东；中富聚酯以位于保税区 1 号地的土地及建筑物作价出资 2000 万元，持有嘉德物流 20%的股权。

为促进公司的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将位于珠海保税区的另一块

土地及建筑物作价出资投入嘉德物流。

根据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出具的中广信评报字[2017]第 358 号《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以房地产出资涉及的位于珠海市保税区 1 号地房地产市场价格价值项目评估报告》，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公司持有土地、建筑物及在建工程公开市场价格总额为 23,890.28 万元，此次以 8,148 万元作为嘉德物流的注册资本，其余 15,742.28 万元作为嘉德物流的资本公积。

根据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出具的中广信评报字[2017]第 359 号《珠海保税区中富聚酯啤酒瓶有限公司拟以房地产出资涉及的位于珠海市保税区 1 号地房地产市场价格价值项目评估报告》，2017 年 8 月 31 日中富聚酯持有土地及建筑物公开市场价格总额为 5,431.28 万元，此次以 1,852 万元作为嘉德物流的注册资本，其余 3,579.28 万元作为嘉德物流的资本公积。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对外投资变更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阅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变更对外投资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请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阅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以房地产出资涉及的位于珠海市保税区 1 号地房地产市场价格价值项目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17]第 358 号）；

4、珠海保税区中富聚酯啤酒瓶有限公司拟以房地产出资涉及的位于珠海市保税区 1 号地房地产市场价格价值项目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17]第 359 号）。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29 日